

广州分公司1号循环水场拆除工程施工竞标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广州分公司1号循环水场拆除工程施工已由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以《广州分公司1号循环水场拆除工程项目采购方案》批准实施，采购人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1号循环水场拆除工程施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采购。

2. 采购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建设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石化路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厂区内。

2.2标段划分：1个标段。

2.3标段合同估算金额：178万元（不含增值税）

2.4标段采购范围：

(1) 广州分公司1号循环水场拆除工程包括：旧设备、管道、仪表、电气、钢结构、建、构筑物等拆除（具体详见拆除工程量清单，包含地下设施）；新建烷基化装置红线范围内的硬化地坪拆除；按新建烷基化装置红线范围进行人工探挖（边长160*92米）及场地围蔽；建、构筑物及埋地管道等地下设施拆除后，进行场地回填、平整（要求钩机能够正常进场行驶）。

(2) 除建筑物钢筋混凝土的钢筋外，所有拆除的有回收价值的金属构件和机械、电气设备等废旧物资运送至招标方堆放场交招标方回收处理。其余甲方不回收的，由承包方负责外运处置。

3. 承包商资格要求

3.1承包商应具备以下基本资格条件：

1)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独立法人；

3)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4)持有有效的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5)2018年以来有石油化工项目施工或装置、建筑物拆除工程施工项目业绩，单项合同金额≥120万元（不含设备及主材费）；

6)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足够资产及能力并有效地履行合同。

3.2本次竞标要求投标人拟派以下人员在本项目合同期内不得兼职其他项目，人员资格要求为：

1)项目经理持有机电专业二级建造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于投标人单位），持有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2018年以来有石油化工项目施工或装置、建筑物拆除工程施工项目业绩，单项合同金额≥120万元（不含设备及主材费）。

2)技术负责人持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2018年以来有石油化工项目施工或建筑物、装置拆除工程施工项目的技术负责人个人执业业绩，单项合同金额≥120万元（不含设备及主材费）；

3)安全负责人持有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2018年以来有石油化工项目施工或装置、建筑物拆除工程施工项目业绩，单项合同金额≥120万元（不含设备及主材费）。

3.3本次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4本次竞标采购安全要求：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工程安全事故。

3.5承包商应慎重考虑并决策是否参与本采购项目的竞标。若下载了采购文件后决定不参与竞标，请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采购人，否则采购人将按照《中国石化建设工程市场诚信体系管理办法》相关条款的规定给予限制参与采购活动的处理（特殊原因及不可抗力情形除外）。

4. 注册、申领电子印章与采购文件及相关资料获取

4.1本采购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的方式，通过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在线完成采购公告发布、响应文件递交、评审，以及谈判相关资料交互、确认等工作。

4.2承包商须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注册、申领企业CA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以下简称CA章）、获取采购文件等。

4.3获取采购文件、图纸等相关资料时间：

(1) 获取开始时间：2023年12月7日 14 时00 分。

(2) 获取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2日 17 时00 分。

因图纸容量大，请承包商按照以下时间、地址、场所获取纸质版图纸：

(1) 获取开始时间：2023年12月7日14时00分。

(2) 获取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2日17时00分。

(3) 获取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石化路550号。

(4) 获取场所：安全绿色高质量发展技术改造项目部309室。

5. 响应文件编制及递交

5.1编制方式：响应文件须采用承包商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

5.2递交时间：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递交。

5.3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9日 9 时30 分。

5.4递交方式：登录交易平台上传（承包商保存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

6 . 采购人

名称：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石化路239号；

邮编：510726；

联系人：程工；

电话：020-62120479；

电子邮箱：chenglu.gzsh@sinopec.com。

7 .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 (<https://ebidding.sinopec.com/v3/portal/#/>) 上发布。

8 . 公告发布期限

本公告发布期限：从本公告规定的采购文件获取时间起，到获取截止时间止。

采购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23年12月7日